

村办公经费1 846万元,补助镇级支出2 102万元。以上资金均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直接拨付到镇、村,对保证农村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和促进农村重点事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青岛市财政局供稿,李诗华执笔)

河南省

2005年,河南省实现生产总值10 587.42亿元,比上年增长14.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 892.01亿元,增长7.5%;第二产业增加值5 514.14亿元,增长17.6%;第三产业增加值3 181.27亿元,增长12.8%。全省人均生产总值11 346元,比上年增长14.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4 311.6亿元,增长41.3%。全年进出口总额77.25亿美元,增长16.7%。全省商品零售价格指数101.7,居民消费价格指数102.1。

在经济快速发展基础上,全省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在免征农业税的情况下,全省一般预算收入突破500亿元,完成537.7亿元,按可比口径比上年增长31%,增收126.7亿元。其中,国税部门组织地方收入113.4亿元,增长31.3%;地税部门组织地方收入224亿元,增长23.8%。全省一般预算支出突破1 000亿元,完成1 116亿元,比上年增长26.8%,增支236亿元。省对下转移支付242.1亿元,增长33.9%。按现行体制结算,实现了当年财政收支平衡,并略有盈余。

一、加强财政收支管理

2005年,各级财税部门抓住经济快速发展的有利时机,盯紧重点税源,强化薄弱环节,挖掘增收潜力,收入征管工作明显加强。一是主体税收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等主体税种比上年增收55.3亿元,增长22.4%,与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和实现利润增长等经济主要指标相适应。二是收入入库均衡。上半年分月入库收入保持在42亿元左右,下半年稳定在45亿元上下,分月增幅基本平稳。三是小税种成为增收亮点。契税、资源税等小税种增收21.2亿元,占全部增收额的16.7%,其中契税增收8亿元,增长70.7%。四是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进一步加强。采矿权、探矿权有偿使用费及价款收入、国有资产经营收益、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增收50.4亿元。五是县级收入增势强劲。全省县级完成一般预算收入201.9亿元,按可比口径增长44.5%,66个县(市)一般预算收入超亿元,35个县(市)超2亿元,19个县(市)超3亿元,10个县(市)超5亿元,其中巩义市超10亿元。

在抓好收入的同时,坚持抓均衡支出,提前安排超收收入,及时下达中央追加指标,加快支出进度,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年支出进度好于往年,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良好。其中,全省教育支出187.3亿元,比上年增长22.2%;科技支出13.5亿元,增长31.3%;支农支出64.1亿元,增

长29.7%,均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卫生医疗支出41.8亿元,增长23.9%。社会保障和抚恤救济支出103.3亿元,增长16.4%。

二、为落实“十件实事”提供强有力的财力保障

2005年,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期间,河南省委、省政府向全省人民郑重承诺办好免征农业税等“十件实事”。各级财政部门通过调整支出结构、动用预备费、提前安排超收收入等办法,足额安排资金。当年各级财政用于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的支出达263亿元,比上年增长66亿元,为落实“十件实事”提供了财力保障。一是“一免三补”使农民减负增收44.5亿元。全省提前免征农业税,结束了2000多年来农民种田缴纳“皇粮国税”的历史,实现农民种地零税负,农民减负29.2亿元;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11.76亿元,良种补贴3.03亿元,农机购置补贴5146万元,农民增收15.3亿元。二是扩大“两免一补”范围。全省筹措11.6亿元,春季资助392.5万人,秋季扩大到619.6万人,占全省农村中小学在校生的43%,其中在31个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父母均为农民的农村中小学生在全国率先全部享受“免课本费、免杂费”。三是提前超额完成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任务。落实9.1亿元,全省提前一年消除D级危房596.9万平方米,超过原规划116万平方米,农村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四是努力改善农民就医条件。筹措4亿元,支持乡镇卫生院改造,纳入改造规划的1 107所乡镇卫生院全部建成投入使用。落实3.8亿元,支持25个县(市)的1118万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639万人次享受医疗补助,缓解了试点县农民因病返贫问题。五是着力解决重污染区农民饮水安全问题。落实3.23亿元,解决重污染地区965个村、152.5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一年时间超额完成原定三年解决800个村、120万人饮水安全目标。六是加快农村公路建设。省级筹措35.4亿元,新建改建农村公路2万公里,改善农民出行条件。七是增加农民工培训投入。落实1.1亿元,培训农民工38万人,支持劳务经济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八是支持建立农村社会救助体系。落实5.9亿元,45万五保户和105万特困人口受到救助。筹措3381万元,5.63万人享受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落实2.5亿元,免费救治艾滋病现症病人,对艾滋病致孤人员给予生活补助,将艾滋病特困家庭纳入农村特困户救助范围。

三、促进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005年,各级财政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运用财税杠杆支持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推进改革开放向纵深拓展。一是支持优化经济结构。全省投入29.4亿元工业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贴息等资金,支持重点企业技术改造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对企业利用国产装备进行技术改造抵免所得税1.1亿元,支持企业淘汰落后生产能力。省级筹措2.1亿元农业结构调整资金,支持优质小麦、畜产品、林产品生产与加工基地建设和龙头企业发展。二是推进改革开放。全省筹措国有企业政策性关闭破产补助11.1亿元,

分离办社会补助 3.5 亿元,促进国有企业改革。累计落实 15 亿元,分流安置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富余人员 19.7 万人;拨付 10.6 亿元,支持销售处理库存老粮,实现粮食风险基金收支平衡,促进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全省安排 1.7 亿元增资扩股分红补贴,支持 145 家农信社获央行票据 143.7 亿元,农村信用社改革进展顺利。完成出口退税 35.9 亿元,筹措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9 000 万元,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三是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省级筹措专项资金 4 亿元,支持 61 个县市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龙头企业发展和旅游项目建设。集中农业综合开发资金 2.2 亿元,支持 24 个产粮大县打造粮食生产“核心区”,促进粮食稳定增产。建立缓解县乡财政困难激励约束机制,省对县一般转移支付和“三奖一补”86.8 亿元,净增加 35.2 亿元。四是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省级安排 1.65 亿元专项资金,支持新郑国际机场改造。开展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款项目清理,取消收费 41 项,降低标准 8 项,减轻社会和企业负担。全年实际利用世行、亚行和外国政府贷款 2.8 亿美元,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步伐。

四、支持社会事业发展

2005 年,各级财政按照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要求,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加社会发展投入,强化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在大幅增加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投入的同时,着力支持高等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一是加大对高等教育发展的支持力度,省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4.8 亿元,用于重点院校、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其中安排高校贷款贴息 1 亿元,郑州大学、河南大学基建资金 8 080 万元,高校评估经费 1 800 万元,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建设等经费 1.2 亿元,高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安排助学金、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及贴息补助 1.3 亿元,5.1 万人次得到资助,8.1 万人次获得助学贷款 3.7 亿元。二是着力支持科技创新,优化科技支出结构,集中资金支持重大科技攻关和产业化项目。省级集中 6 000 多万元用于重点实验室、企业研发中心建设和大型仪器共建等,着力提高科技创新能力。集中 1 000 万元,支持 32 个高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促进产学研相结合。集中 1 500 万元,支持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国家粮食丰产科技工程”等。三是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全省投入 12 亿元,完成了省市县三级 130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7 所市级传染病医院、18 所市级紧急救援中心和 108 所县级综合医院传染病区建设,改善了公共卫生条件。四是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全省安排社会保障和抚恤救济支出 102.4 亿元,巩固“两个确保”和“低保”成果。筹措下岗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资金 12 亿元,全省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全部出中心,60 万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探索建立城镇医疗救助体系,改善低收入人员就医条件。五是加大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投入。省市安排资金 14.4 亿元,支持国有煤矿安全技术改造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全省筹措环保专项资金 5.9 亿元,落实退耕还林补助资金 8.6 亿元,省级安排地质勘查、环境治理和遗迹保护支出 6.5 亿元,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六是加大对贫困县公检法经费补助力度。提前一年完成贫困县 912 个

派出所建设任务,基层政法机关办公办案条件进一步改善。

五、深化财政管理制度改革

一是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向纵深拓展。省市两级全面推行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县级改革范围进一步扩大。全省纳入改革单位 13827 个,比上年增加 4 099 个,其中省本级 80% 以上行政、事业单位实施改革,324 个事业单位实行工资统发。二是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规模进一步扩大。全省政府采购规模达到 114.6 亿元,增长 53.3%;审核政府投资项目 3 073 个,审减投资 16.8 亿元,平均审减 14.6%。三是乡镇机构改革全面推进。落实乡镇机构改革及人员分流财政配套政策,省级累计拨付乡镇机构改革补助(奖励)11 亿元,全省净撤消乡镇 153 个,分流行政事业人员 17 万人。四是“乡财县管”改革全面实施。全省 2 101 个乡镇实行“乡财县管”,占乡镇总数的 96.8%,乡镇财政收支管理进一步规范。五是绩效评价试点全面启动。省市两级都选择了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试点,促进相关资金管理制度的完善。六是强化财政监督。开展财政收入专项检查,查处越权减免税、先征后返等违反税收政策和以“四假(假福利、假校办、假高薪、假股份制)企业”骗取税收优惠行为,严肃了财税纪律。开展会计质量监督检查,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和诚信建设,会计、资产评估等基础工作不断强化。清理党政机关用公款为个人购买商业保险和党政领导干部拖欠公款,拖欠公款偿还率达 98%,公款购买商业保险全部清退。

(河南省财政厅供稿,马剑平执笔)

湖北省

2005 年,湖北省实现生产总值 6 520.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1%。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1 082.13 亿元,增长 4.0%;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 2 810.01 亿元,增长 15.2%;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2 628.00 亿元,增长 11.8%。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 67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3%。全省进出口总额 90.55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33.8%,其中:出口 44.3 亿美元,增长 31%;进口 46.26 亿美元,增长 36.7%。社会商品零售价格总指数 102.1,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 102.9。

2005 年,全省全地域财政收入(中央与地方各级一般预算收入与基金预算收入之和,包含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 064.4 亿元,增长 26.0%,剔除免征农业税等不可比因素后,同比增长 28.1%,其中:中央收入完成 430.4 亿元,增长 32.5%;地方收入完成 634.0 亿元,增长 21.9%。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375.5 亿元,增长 21%,剔除出口退税机制改革、免征农业税等不可比因素后,同比增长 24.8%。2005 年完成地方一般预算支出 778.7 亿元,增长 20.5%。各项收支相抵后,全省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一、“少取、多予”,全力支持“三农”工作

(一)“少取”。在落实中央出台的农业税税率再降两个